

中南大学研究生新生入学报到须知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适用）

亲爱的研究生新生们：

欢迎来到中南大学，开启新的学习之旅。为帮助你顺利完成入学报到，快速融入校园生活，本须知详细梳理了报到的各项准备工作，请你仔细阅读，提前做好准备。

一、报到注册、资格审查及个人信息维护

报到时间：

- 1.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新生：2025 年 7 月 4 日。
- 2.其它所有研究生新生：2025 年 9 月 13 日。

报到地点及联系电话：

二级培养单位	报到地点	联系电话
湘雅医院	杏林校区福庆楼T307教室（岳麓区桐梓坡路172号）	0731-89752019
湘雅二医院	杏林校区福庆楼T308教室（岳麓区桐梓坡路172号）	0731-85294125
湘雅三医院	湘雅三医院科教楼1楼大厅（岳麓区桐梓坡路138号）	0731-88618472
湘雅口腔医学院	湘雅口腔医学院办公楼214室（开福区湘雅路72号）	18874784871
爱尔眼科研究院	杏林校区福庆楼T306教室（岳麓区桐梓坡路172号）	13617319750

入学资格审查：入学报到时由二级培养单位对新生进行入学资格审查。资格审查通过者方能进行学籍网上注册；未通过者视为报到不成功且不得网上注册；入校后 3 个月内经学校进行政治品德、专业知识水平、体检复查，合格者方可取得正式学籍。对不符合条件者，由学校酌情处理，直至取消其入学资格。

现场审核材料：录取通知书、校园卡、本人身份证、前置学历的毕业证及学位证原件、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学位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等。

以应届毕业生身份报考录取者必须在 2025 年 9 月 13 日前获得相应的学历学位证书且具有上述“备案表”或“认证书”（毕业时间以“备案表”或“认证书”上时间为准），否则取消录取资格和入学资格，不能办理报到注册手续。

制定个人培养计划：登录“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http://gms.csu.edu.cn/> 或通过“信息门户”进入）制定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具体通知及操作手册详见中南大学研究生院官网（<https://gra.csu.edu.cn/>）《关于 2025 级研究生制定个人培养计划与确认个人秋季学期修读课程的通知》。**特别提醒：完成个人培养计划后，方可进行学籍网上注册。**

学籍网上注册：资格审查通过者完成报到手续并登录“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http://gms.csu.edu.cn/>或通过“信息门户”进入）进行个人信息录入、完成学籍网上注册，且之后每个学期开学时均要进行“网上注册”和“研究生证盖注册章”。如未按时“网上注册”将影响学籍和奖助学金的发放。

因故不能按期报到者，应提前书面向就读二级培养单位研究生管理部门请假，假期一般不得超过 2 周。未请假或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个人信息完善：学籍网上注册时登录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完成父母或监护人、前置学历学位等个人信息录入维护（点击系统首界面左侧学生个人信息处“编辑”图标，即可进入录入页面。学生、父母联系电话变更请及时修改维护）。

特别提醒：学籍网上注册和个人信息完善将于 9 月份完成。请在收到录取通知至入学后 4 个月期限内建议不要变更姓名，变更姓名将致使学信网学籍注册和奖助学金发放程序变得十分繁琐。

负责部门：研究生院学籍奖助办公室

咨询电话：0731-88836509

二、体检

所有研究生新生都必须进行体检。时间：2025 年 7 月 5 日上午，地点：杏林校区体育馆。

三、学习安排

1. 2025 年 7 月 6 日-8 月 1 日为授课时间，由学校统一组织公共课程的学习，具体安排请提前 1 周关注

研究生院官网通知。

2. 2025 年 8 月 2 日-2028 年 4 月 30 日为临床轮训阶段，由各附属医院组织完成 33 个月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3. 2025 年 9 月为公共课程集中考试时间，由湘雅医学院组织学生统一进行考试，具体安排请提前 1 周关注研究生院官网通知。

四、信息服务与校园卡业务

（一）登录信息门户，激活账号：信息门户（<http://my.csu.edu.cn>）为每一位同学提供与本人身份相关的信息服务。开通时间为：7 月 1 日。信息门户的用户名是您的学号，初次登录时点击“账号激活”按照步骤填写信息，完成个人信息校验、绑定手机号和设置密码。激活中遇到问题，请联系信息与网络中心，咨询电话：0731-88830426。

（二）进入新生自助服务网站，了解报到相关事项：进入信息门户后，在“单点登录”选项卡中点击“新生自助服务”链接即可进入该网站。网站提供缴费标准查询、在线缴费、住宿安排以及学校通知查询等服务。请您务必及时登录该网站，了解报到流程和相关要求。

（三）中南 e 行/中南大学 ITS：我校移动信息门户，为师生提供手机端信息服务，账号密码同信息门户一致。可通过扫描后文二维码下载“中南 e 行”APP，或扫码并关注学校官方微信“中南大学 ITS”进入应用广场。

（四）校园卡：校园卡是您在校学习生活的重要工具，校园卡初始查询密码和消费密码均为本人身份证件的后 6 位数字（不含 X）。密码可进行修改，请妥善保管。校园卡常用信息如下：

1. 校园卡自助服务系统

（1）校园卡电子服务大厅：<https://ecard.csu.edu.cn>。

（2）校园卡移动服务平台：关注“中南大学信网中心”微信公众号，进入服务大厅，选择“校园卡”应用。或关注“中南大学 ITS”企业号，选择“校园卡”应用。或通过“中南 e 行”手机 APP，统一身份认证登录后选择“校园卡”应用。

2. 校园卡服务点及咨询电话：岳麓山校区服务厅（第二办公楼一楼校园卡服务厅），麓南校区升华公寓服务点（升华公寓 19 栋一层），天心校区服务点（电子楼 218 室），杏林校区服务点（福庆楼 387），开福校区服务点（老干楼 303）。校园卡人工服务电话：0731-88830600，咨询电话：0731-88830278。

3. 校园卡需要预先存入资金（充值）后才能在校内消费，您可以采取以下方式对校园卡进行充值：

（1）线上充值：利用校园卡移动服务平台进行线上充值。

（2）自助转账：利用校园卡自助服务设备将绑定银行卡上的资金划转到校园卡上，完成充值。

（3）自动转账：设置自动转账后，当校园卡的资金小于 20 元时，自动从绑定的银行卡上划转 50 元到校园卡上，完成充值。

（4）人工充值：到指定的校园卡服务点或食堂代充点缴纳现金或扫码支付完成充值（食堂代充点仅支持现金充值）。

（5）现金自助充值机：利用校园卡自助现金充值机进行现金充值。请按提示进行操作，目前仅能进行面值 100、50、20 元与 10 元纸币的充值。

4. 校园卡资金账户分为卡账户和电子账户。

卡账户：使用实体校园卡在刷卡 POS 机消费时（如食堂、超市、校车、洗浴等）扣减资金。

电子账户：使用虚拟卡或手机端进行线上缴费时（如宿舍电费等）扣减资金。

二者的资金可在校园卡自助服务设备上进行互转。充值时，可选择向卡账户或电子账户充值。

5. 校园卡水控小钱包使用说明：宿舍区开水机、洗衣机消费使用此钱包内的资金。学校为每位同学每天提供两瓶（8 磅）免费开水，每月开水补助为 15 元，该专用额度在校园卡自助服务设备上每两月领取一次，也可水控小钱包充值，上限为 20 元（操作步骤参见自助设备旁的说明）。免费开水折算为正常上课期间（每年 1 月、3-6 月、9-12 月）。按学校规定，水控小钱包中补助额度结余可累计，但受设备限制，水控小钱包资金不记名、不挂失、不退补，卡片丢失后无法找回小钱包余额，请同学们妥善保管好本人校园卡。

6. 使用校园卡请自觉遵守《中南大学校园卡管理办法》（中大信字〔2023〕1 号）。

五、缴费及奖助学金发放

（一）缴费项目及标准

- 1.学费：学费按照录取通知书上的标准缴纳，详见附件1《中南大学2025级研究生学费标准表》。
- 2.住宿费：根据实际住宿条件按每生每年600元—1200元的标准缴纳。
- 3.体检费：100元/人。

（二）缴费方式

研究生新生通过中南大学“网上交费平台”自主缴清学费、住宿费、体检费等费用。

负责部门：计划财务处收入与薪酬会计科 咨询电话：0731-88877549

（三）奖学金、助学金发放方式

奖学金、助学金将默认发放至录取后学校为研究生在收费银行开办的银行卡（该卡在学生报到后统一发放），所有研究生必须激活此银行卡并确认为一类卡（在同一银行办理了两张卡的，第一张卡会默认为一类卡；如果学校发放的此张银行卡为第二张，则为二类卡，请到相关银行办理升级手续），否则奖学金、助学金将无法发放到位。

新生登录中南大学“信息门户”（<http://my.csu.edu.cn/portal/index.jsp>）→“财务平台”→点击“银行信息（卡号维护）”，查看银行卡是否绑定为学校统一发放的银行卡，如有误，请在界面上维护“酬金申报卡”并保存（绑定的银行卡必须为学校统一发放的银行卡，详情见入学时研究生院网站发布的“关于研究生奖助学金等学生资金发放及绑定银行卡的通知”）。

（四）绿色通道办理

因家庭经济困难，报到时无法缴清学费和住宿费的研究生，可在入学后办理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办理了国家助学贷款（含入学前在生源地办理的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的研究生新生可凭相关证明办理学费缓交手续，办理了学费缓交手续即可正常学籍注册。

负责部门：学生工作部 咨询电话：0731-88836416。

六、转党、团组织关系

（一）党员组织关系转接

新生党员需办理党组织关系转接手续（不接收在职定向录取的研究生党员组织关系）。

1.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原则上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办理，由转出单位党组织直接线上转入二级培养单位所隶属的党委（党总支）。办理入学报到手续后，及时到就读单位党组织确认是否系统转接成功，防止组织关系“挂空”。

2.转出单位党组织线上转接有困难的，由具有预备党员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开具纸质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就读二级培养单位所隶属的党组织为建立党委的，介绍信抬头填写该党委规范全称；为建立党总支的，抬头填写“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和从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中导出党员登记表，新生办理入学报到手续后，将纸质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和党员登记表交就读二级培养单位，由二级培养单位所隶属的党委（党总支）集中办理转接手续。

特别提醒：

1.无论线上转接还是线下持纸质介绍信进行转接，均有有效期，报到后要尽快落实上述事宜，也不宜过早开具组织关系介绍信，以免来我校报到时介绍信已过期作废。

2.告知转出单位党组织将本人党员材料及时转入我校，并在报到后及时到就读二级培养单位落实相关材料是否寄到。

3.提醒转出单位党组织在封档案前，**严格审核检查党员档案材料是否齐全、发展程序是否规范、审批手续是否完善，做到入档材料真实、无误。**

（二）团员组织关系转接

线下团组织关系转接：原所在单位团组织在新生团员证上加盖印章办理转出手续，将新生团员档案放入本人档案一并转递。学校二级团组织在新生入校后收取团员证，统一办理团组织关系线下转入手续。

线上团组织关系转接：学校二级团组织于新生入学后1个月内，在“智慧团建”系统上建立新生所属团组织，原所在单位团组织和团员本人可在新生团组织创建后，登录“智慧团建”系统，申请将组织关系转出，学校二级团组织将统一办理线上转入手续。

七、转人事（学籍）档案、工资关系

（一）所有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新生，必须将人事档案（包括中学以来学籍学历学位材料、在职工作阶段材料、党团材料等）转入我校就读二级培养单位，且保存至毕业，其中原在职考取我校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还必须提交工资关系转移介绍信或离职解除劳动合同协议书。

（二）未按时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就读二级培养单位、未按时交工资关系转移介绍信、证明材料或档案、工资关系不真实、未脱产学习者一律取消在读期间的奖助学金资格。

（三）如仍在原单位或其他单位享受职工全部待遇或部分待遇（包括固定工资薪酬、五险一金等），一律不能享受在读期间的奖助学金。

（四）研究生在校期间，学校将随时对享受奖助学金情况进行检查，如违反学校有关规定还获得研究生奖助学金者，按学校有关规定给予处理，取消奖助学金资格并收回全部已发放的奖助学金。

以上详情见研究生院网站发布的“关于我校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新生是否具有享受奖助学金资格的认定通知”。

负责部门：各二级培养单位

联系电话：见附件 2

八、户口迁移及关于安全出行的倡议书

（一）户口迁移

1.自愿将户口迁入学校的新生，入学报到时持录取通知书、户口迁移证（湖南省外迁入）或本人户口页（湖南省内迁入、且确定本人不是户主）、居民身份证到指定地点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2.不将户口迁入学校的新生，入学报到时持录取通知书、居民身份证、《中南大学学生户口信息卡》到杏林校区孝骞楼保卫办 139 室办理居住人口登记手续。上述手续过了报到期不再办理。

特别提醒：

1.湖南省外迁入的，需在原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办理迁移证，且迁移证上的迁往地址必须填写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或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路 172 号）。

2.湖南省内迁入的，不需办理迁移证，只需携带本人户口页，且确定本人不是户主。

3.办理户口迁移的新生，本人在户口迁移证备注栏内（或本人户口页的空白处）注明所在的二级培养单位、专业、常用联系电话号码，并携带一张一寸近期正面免冠彩色相片。

4.不将户口迁入学校的新生须如实填写好《中南大学学生户口信息卡》并贴上本人相片一张（一寸近期正面免冠彩色相片）。

（二）关于安全出行的倡议书

根据国务院、湖南省陆续出台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方案，要求全面提升电动自行车使用、停放和充电等环节安全水平。为共建安全有序的校园环境，特向全体同学发出如下倡议：

1.倡导选择步行或乘坐校车出行。学校各校区之间开通有班车，让每位同学的通行既省心又安心。

2.倡导骑自行车（可使用共享单车或购买自行车）。自行车灵活轻便，低速安全，低碳环保，没有充电等后续烦恼。骑行还能强身健体，让日常通勤路成为“移动健身场”，为我们的“‘体重管理年’三年行动”添上活力一笔。

3.请谨慎购买电动自行车。学校实行电动自行车实名登记上牌制度，确需购买电动自行车，须符合《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GB 17761—2024）》要求，经审核登记并安装校内车牌后方可使用。使用电动自行车须全程佩戴头盔，禁止违规充电、违规停放、违规载人、逆行、超速等危险行为。若违反学校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学校将采取批评教育、锁车挪车、取消校内车牌等方式处理。

4.中南大学党委保卫部（保卫处）24 小时值班电话：

岳麓山校区：0731-88877110；麓南校区、潇湘校区：0731-88837555；天心校区：0731-85536110；开福校区：0731-84805119；杏林校区：0731-82650110

负责部门：党委保卫部（保卫处） 办公地点：岳麓山校区第二办公楼 104 室 咨询电话：0731-88876274。

九、住宿业务

（一）住宿安排

1.通过“新生自助服务网站”查询暑期临时住宿安排结果，报到时凭校园卡到楼栋值班室登记，刷校园卡入住。请不要提前入住！

2.湘雅三医院的学生注意：暑期学习结束后，须参与秋季报到学生网上选房，即通过“新生自助服务”网站于8月17日10:00-17:00选择宿舍标准。如需“退订”，应于8月18日17:00前在系统中确认，或者于新生报到前到杏林校区宿管站现场确认；未及时“退订”的，收费系统将自动生成住宿费。“退订”后当年（学年）不再安排宿舍。从8月25日17:00起可查询分配结果。因为杏林校区房源有限，将有部分学生选不到房。未能选到房的，请提前做好自行解决住宿问题的准备并于8月24日前退房。

3.暑期学习结束时请及时退房，带走个人物品并在值班室登记。

4.咨询方式

杏林校区宿管站地点：杏林校区学生公寓八号楼709#，咨询电话：0731-89665631。

（二）宿舍空调租赁

关注“永润智慧校园”公众号，即可办理空调租赁（宿舍大厅内已张贴二维码）。空调遥控器可在在校区办理点（见下表）租赁空调时一并领取。

各校区空调租赁办理地点及办理时间

校区	办理地点	办理时间
杏林校区	学生公寓2号楼大厅（临时点）	临时办理点：9月13日（待定）：8:30-17:30
开福校区	研2舍大厅（临时点）	常驻办理点：周一至周六8:30-17:30
服务热线：18573108186、18692217082 服务投诉监督热线：4008269935		

十、大学生医保参保

根据《湖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湘政办发〔2022〕67号），全省大中专院校学生（含新生）参加长沙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由所在学校负责组织，依据相关文件规定统一办理参保登记手续，不得在原户籍地重复参保。

按照我省健全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除政策规定的特殊情形外，**对未在居民医保集中参保缴费期内参保或未连续参保的人员，设置参保后待遇等待期。**因户籍地医保待遇更好等原因，不愿在学校所在地参保者，应签署《自愿放弃在学校所在地参保承诺书》，由辅导员统计汇总并交大学生医保办备案。

医保参保方式：自主缴纳医保费。待学校大学生医保办协调湘江新区医保局在系统中完成学生参保信息登记后，通过工作群告知各二级单位研究生辅导员，由学生在统一时间段内**通过税务部门的“湘税社保”APP或微信小程序进行参保缴费，并下载参保缴费凭证。**

特别提醒：

1.困难群众在户籍地参保的，资助参保政策“免申即享”；因特殊情况在异地参加居民医保且未享受当地参保资助政策的，可回户籍地申请享受参保资助政策。

2.在职研究生已参加职工医保的，不再参加大学生医保。

3.硕博连读的新生，由于医保不能重复缴费，需到医保有效期最后一年的9-12月份续买第二年的医保。

缴费标准、医保待遇等参照长沙市医保局最新正式文件执行。医保局咨询电话：0731-81887111、0731-88999014，税务局咨询电话：0731-81812366。

负责部门：中南大学大学生医保办 办理地点：中南大学岳麓山校区校医院门诊楼214室 电话：0731-88877847。

十一、其它有关事项

（一）学校不统一购置日常生活用品、床上用品等，请自备。

（二）2025年录取为保留入学资格的研究生，按2026年新生报到时间报到入学。确定为2026年（保留入学资格者）入学的，须在2026年6月1日前向所在二级培养单位的研究生管理部门提交以下相关材料，由二级培养单位将材料原件交至研究生院学籍奖助办公室。逾期未提交材料的，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1.本人申请入学的报告；

2.工作单位同意入学证明及政审材料；

3.录取通知书复印件。

（三）硕士生学制为3年，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非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为6年）；博士生学

制为4年（直博生为5年），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为7年（非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为8年）；如超过最长学习年限未毕业者将作退学处理，详细规定见《中南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中大研字〔2024〕66号）。

（四）录取通知书委托所在二级培养单位寄发，研究生新生可与相应二级培养单位联系寄发情况。如8月28日仍未收到录取通知书，请与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731-88836258（硕士）、0731-88836820（博士）。

（五）入学后请认真学习报到时发放的《中南大学研究生手册》及研究生院网站“办事指南”相关内容。学习期间应经常登录研究生院和二级培养单位网站，查看相关通知。

（六）新生报到流程和相关要求如有调整，会在官方渠道发布通知，请在报到前多关注研究生院网站及新生自助服务网站。

（七）可通过扫码（二维码见后文）关注“中南大学研究生教育”微信公众号，了解更多校园资讯。欢迎各位研究生新生前来投稿、交流、留言提问。

（八）校内常用APP及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中南 e 行



中南大学 ITS 企业号



中南大学研究生教育



中南大学党委保卫部

附件1：中南大学2025级研究生学费标准表

中南大学研究生院

2025年6月

附件 1:

中南大学 2025 级研究生学费标准表

收 费 项 目			标 准（元/生·年）
一、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学费			10000
二、全日制专业型博士研究生学费			
1. 医学专业			15000
2. 其他专业			14000
三、非全日制专业型博士研究生（工程博士）学费			28000
四、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学费			8000
五、全日制专业学位 硕士研究生学费	1. 哲学类（01）		8000
	2. 经济学类（02）		14000
	3. 法学类（03）		10000
	4. 教育类（04）		10000
	5. 文学类（05）		13000
	6. 理学类（07）		8000
	7. 工学类（08）		12000
	8. 医学类（10）		10000
	9. 管理学类（12）		14000
	10. 艺术学类（13）		9000
六、非全日制学术型 硕士研究生学费	1. 哲学类（01）	010100 哲学	18000
	2. 理学类（07）	070100 数学	
		070200 物理学	
		070300 化学	
		071000 生物学	
	3. 医学类（10）	1002 临床医学	
		1003 口腔医学	
	4. 管理学类（12）	120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200 工商管理学	
		120400 公共管理学	
七、非全日制专业学 位硕士研究生学费	1.经济学类（02）	025100 金融	30000
		025200 应用统计	18000
	2.法学类（03）	035101/035102 法律	28000
		035200 社会工作	18000
	3.教育学类（04）	045100 教育	18000
		045200 体育	

收 费 项 目			标 准（元/生·年）
七、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费	4.文学类（05）	055100 翻译	26000
		055200 新闻与传播	18000
	5.工学类（08）	085100 建筑	20000
		085300 城乡规划	
		085400 电子信息	30000
		085500 机械	20000
		085600 材料与化工	
		085700 资源与环境	
		085800 能源动力	
		085900 土木水利	
		086000 生物与医药	
		086100 交通运输	
	6.医学类（10）	105300 公共卫生	24000
		105400 护理	25000
		105500 药学	20000
	7.管理学类（12）	125100 工商管理（MBA）	40000
		125200 公共管理（MPA）	24000
		125300 会计	30000
		125500 图书情报	24000
		125600 工程管理	30000
	8.艺术学类（13）	135700 设计	24000
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费（EMBA）（1251）			每生全程 278000 元 （其中第一、二学年 100000 元，第三学年 78000 元）

备注：

研究生收费依据湖南省《关于我省研究生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3〕262 号）规定标准收取。